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3-055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706号《关于同意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112,919股，发行价格38.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84,869,965.3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5,920,298.98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8,949,666.32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12月21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109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情况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专户总额	584,869,965.30
减：直接从募集资金中扣除的承销及保荐费用	9,958,034.81
初始存放金额	574,911,930.49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718,004.36

现金管理收益	70,575.3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92,299,871.00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支付的发行费用	5,730,188.70
银行手续费	2,683.94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78,667,766.5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制定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管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管不存在违发《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为对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公司与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城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1、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公司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杭州平治赋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56930100100224961	活期户	8,296,777.46
杭州启翱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1010122002388615	活期户	45,764,612.89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城支行	1202020329800206535	活期户	172,023.73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470000000457789	活期户	11,796,514.28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临安支行	33310188000009782	活期户	13,942.25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633976662	活期户	47,290.09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71010122002322713	活期户	460,701.24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95200078801700003009	活期户	29,724.30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356930100100214223	活期户	11,121.70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8110801011602329492	活期户	13,086.65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8110801011202329499	活期户	12,061,971.97
合计				78,667,766.5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总额。

根据《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公司原计划为在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二期或周边购置研发办公楼作为研发中心场地。公司为了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优化财务资金结构，降低财务负担，公司拟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购置研发办公楼变更为共用公司现有办公楼。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施方式	实施地点	实施方式	实施地点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购置研发办公楼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二期或周边	共用公司现有办公楼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世纪中心2号楼11层

该项目投资总额的调整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项目	变更前（万元）		变更后（万元）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办公楼购置	4,578.00	-	-	-
	研发办公楼装修	457.80	-	-	-
	设备投资	9,678.28	9,670.00	9,678.28	9,670.00
	软件投资	6,307.61	6,295.00	6,307.61	6,295.00
	预备费	1,051.08	-	1,051.08	-
	项目实施费用	2,065.20	-	2,065.20	-
	合计	24,137.98	15,965.00	19,102.17	15,965.00

本次变更仅涉及研发办公楼取得方式、实施地点及投资总额的变动，该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未发生变化。

上述议案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上述情况以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396.35万元以及预先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483.02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12月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95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6月3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1亿元。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

2023年1-6月，公司实际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专户存储，继续投入相关募集资金项目。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相关信息，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3年8月30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注 1)		56,894.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60.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229.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注 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	否	13,700.00	13,700.00	6,624.17	10,823.41	79.00%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	否	11,822.00	11,225.77	4,739.20	8,908.98	79.36%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965.00	15,965.00	3,497.60	3,497.60	21.91%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000.00	16,004.20		16,000.00	99.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8,487.00	56,894.97	14,860.97	39,229.99	68.9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总额。根据《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公司原计划为在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二期或周边购置研发办公楼作为研发中心场地。公司为了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优化财务资金结构，降低财务负担，公司拟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购置研发办公楼变更为共用公司现有办公楼。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总额。根据《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公司原计划为在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二期或周边购置研发办公楼作为研发中心场地。公司为了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优化财务资金结构，降低财务负担，公司拟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购置研发办公楼变更为共用公司现有办公楼。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396.35 万元以及预先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483.02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1.00 亿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中 78,667,766.56 元（含募集资金账户的利息收入）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或其他情况

注 1：募集资金总额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 2：调整后投资总额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